**淇滨区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工作总结**

 2022年在市农机中心的支持、指导下，在区财政局等有关部门的大力配合下，我局严格按照上级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实施的有关文件精神，精心组织，认真实施，现将汇报如下：

**一、完成情况：**

 2022年我区共承办中央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106万元。根据区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的工作安排，该项目由农业农村局具体实施。根据《淇滨农【2021】7号文件关于印发淇滨区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截止12月12日，共申请受理报废补贴7.92万元，该项目正在实施中。

**二、实施措施**

一是认真学习、积极实施。按照上级有关文件精神，2022年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常年开放，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继续按照上级文件执行。为了把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这件实事办好、好事办实，我局及时召开局党组会、班子扩大会对今年的农机购置补贴工作进行安排与部署。

二是加强宣传、严格程序、增强透明度。一是通过政务公开、印发宣传页等多种形式宣传。

三是强化便民措施，推进“放管服”改革。首先做到了简化办理补贴程序，只要是补贴手续齐全的予以办理。

四是严格程序标准，强化工作监管。严格按照省农机购置补贴额一览表，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及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监督检查工作方案要求，规范操作，规范管理。要求补贴工作人员参加系统培训，不断提高其个人的工作素质。同时邀请监察委、财政等部门全程监管，密切配合，稳步推进把农机购置补贴工作落到实处。

五是严肃补贴纪律，强化阳光操作。严格执行国务院“三个禁止”要求，严格执行农机购置补贴管理“四项制度”，严格执行农业部规定的“八个不得”要求。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严格申请、公示、确认、审核等流程，确保政策公开，程序规范，操作阳光，便民高效。

在以后的农机报废补贴工作中，不断总结经验和教训。加强监管，严格规范操作，科学组织实施，确保补贴资金落实到位，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

 淇滨区农业农村局

 2022年12月12日